联 合 国 S/2010/430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2 August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0 年 8 月 11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继我就第 1701(2006)号决议执行情况给安全理事会的最新报告(S/2010/352)之后，我谨提请安全理事会审议延长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任期问题，因为联黎部队的任期将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结束。黎巴嫩总理在 2010 年 7 月 20 日给我的信中请安全理事会将联黎部队的任期再延长一年，任务不作改动。

联黎部队继续在确保黎巴嫩南部的和平与稳定以及双方完全遵守“蓝线”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按照其任务规定，联黎部队继续监测停止敌对行动的状况，并协助黎巴嫩武装部队采取步骤在“蓝线”和利塔尼河之间建立无任何非经授权的武装人员、武装资产和武器区。联黎部队还继续在自己力所能及的范围内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其行动地区不被用来从事任何种类的敌对活动。

我已对黎巴嫩武装部队和以色列国防军之间于 2010 年 8 月 3 日在 El Adeisse 附近地带发生的交火深表关切。令人痛心的是，在这一事件中有人丧生，而且这是以色列国防军和黎巴嫩武装部队之间自第 1701(2006)号决议通过以来最严重的一次人员伤亡事件。2 名黎巴嫩武装部队士兵被打死，6 人受伤，1 名黎巴嫩记者被打死，另有 2 名黎巴嫩平民被打伤。1 名以色列国防军军官被打死，另有 1 名军官受重伤。当天上午，一队以色列国防军巡逻人员试图使用起重机砍伐一棵位于技术围栏以北和“蓝线”以南的树。为了保持局势平静，在以色列国防军开始维护工程之前，联黎部队已同双方进行过联络。

在伐树作业期间，黎巴嫩武装部队士兵被部署到邻近地带；后来，紧张局势上升，并发生了交火。在现场的联黎部队维和人员试图控制局势，但没有成功。据初步报告，黎巴嫩武装部队动用了重机枪和火箭榴弹。以色列国防军动用了重机枪、火箭、坦克和大炮。交火持续了约 3 个小时。最终，双方应联黎部队的要求而停止射击，以便联黎部队的副指挥官，即当时的联黎部队代理指挥官乘坐直升机抵达事件现场。虽然联黎部队的调查还在进行之中，但是联黎部队已经确定，以色列国防军所伐树木位于“蓝线”以南，而黎巴嫩武装部队打响了第一枪，尽管联黎部队尚未确定那一方最先发动了直接射击。

10-48370 (C) 130810 130810



次日，即 2010 年 8 月 4 日，以色列国防军完成了维护工程，活动全过程均在黎巴嫩部队和联黎部队的监测之下。联黎部队指挥官还与黎巴嫩武装部队和以色列国防军高级代表召开了一次三方特别会议。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也出席会议并讲话。双方重申了他们对停止敌对行动和遵守第 1701(2006)号决议的承诺，并承诺与联黎部队合作，以确保此类事件不再发生。当地局势已恢复平静。待调查结束后，联黎部队将向双方提供，并向安理会报告调查结果。

正如我在最新的报告中指出的那样，2000 年确定“蓝线”完全是联合国所为，其实际目的是确认以色列国防军依照第 425(1978)号决议规定从黎巴嫩撤出，而不影响未来的边界协定。尽管 2000 年双方各自对“蓝线”都有保留，但都保证要完整地尊重联合国确定的这条线。我再次呼吁双方尽最大努力，防止侵犯“蓝线”的行为，以最大的克制采取行动，避免在“蓝线”附近采取可能导致误解或被对方视为挑衅的任何措施。必须尊重整条”蓝线”。

自 2010 年 6 月 28 日起，联黎部队进行了 36 小时的最大兵力部署，其目的是测试其能力。演习原计划是作为与黎巴嫩武装部队的共同部署而进行的。然而，黎巴嫩武装部队于 2010 年 6 月 24 日通知联黎部队将不参加这次演习，但与联黎部队一起进行的所有日常行动将继续。为解释进行额外行动的目的，提前进行了公共信息宣传活动。还采取了非常谨慎的措施，以尽量减少对民众造成的任何不便。联黎部队共进行了 640 次行动，包括巡逻和部署临时观察哨。

在演习期间，大约发生了 24 起事件，包括被黎巴嫩平民临时限制行动自由的事件和 7 起投掷石块事件，造成了 4 名维和人员轻伤。这些事件一般均在黎巴嫩武装部队和地方当局协助下迅速得以解决。在这些事件发生后，于 2010 年 7 月 3 日，一联黎部队巡逻队在 Qabrikha(西区)村附近遭到平民拦堵，后者投掷石块，刺破轮胎，打破巡逻车辆的窗户，抢走联黎部队的一些武器和弹药，并殴打了联黎部队巡逻队的队长。黎巴嫩武装部队后来缴回所有在事件中被抢走了的武器并将之归还给联黎部队。

联黎部队的行动自由及其人员的安全和安保是其任务得以有效执行不可或缺的条件。第 1773(2007)号决议敦促所有各方同联合国和联黎部队充分合作，认真履行尊重联黎部队人员和联合国其他人员安全的义务，包括避免采取任何威胁联合国人员安全的行动，确保联黎部队在其行动地区内有充分的行动自由。确保联黎部队人员在行动区行动自由的主要责任在于黎巴嫩当局。而在这些事件发生后，黎巴嫩武装部队再次作出保证，即联黎部队在其行动区将享有不受阻碍的行动自由。

尽管在执行第 1701(2006)号决议某些内容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但是还有更多的工作要做。必须进行长期持续的努力，以确保在联黎部队行动区内没有武装分子，发现和消除该地区可能仍然存在的所有武器和相关材料，并防止可能发生的进入行动区的非法武器转移。黎巴嫩武装部队和联黎部队继续采取协调一致的措施来实现这些目标。

以色列国防军违反第 1701(2006)号决议，继续占领盖杰尔村的部分地方和“蓝线”以北的一个毗邻地区。以色列国防军必须撤出该地区。以色列还必须停止空中侵犯行为，因为这些行为使紧张局势加剧并继续发展下去。

在海上，沿着以色列政府单方面设立而黎巴嫩政府不予承认的浮标线，每周继续发生数次事件。虽然联黎部队没有监测浮标线的任务，但是在三方论坛上，这一问题已被提出，而且部队指挥官也表示，他担心这些事件会助长双方之间的紧张关系。

黎巴嫩地雷行动协调中心继续通过设在纳巴提耶的区域排雷行动协调中心，来协调黎巴嫩南部的人道主义排雷行动。联合国地雷行动协调中心继续与联黎部队和区域中心就行动、核证和质量保证等事宜进行联络。联合国地雷行动协调中心还为”蓝线”标记项目作出了贡献。

截至 2010 年 7 月 26 日，联黎部队军事人员总数达 11 492 人，其中包括 10 471 名联黎部队地面部队，在海事工作队工作的 794 人，还有在联黎部队总部的 215 个参谋，以及在联黎部队区总部的 57 个参谋。联黎部队文职部分有 332 个国际工作人员和 654 个本国工作人员。

维持和平行动部和联黎部队联合开展的技术审查所提各项建议正在执行中。关于设立一个具备专门工程技术能力的“蓝线工作队”的建议正在执行。而对“蓝线”进行明显标记的进程继续取得稳步进展。迄今为止，五个区段商定待标的蓝线总长度达约 39 公里。

迄今为止，已商定了 77 个坐标点；安装了 57 个标记；10 个正在兴建；并预定与各方实地测量 10 个点的坐标。“蓝线”道路项目第一阶段的建筑工作正在进行，将兴建 11 条道路连接线，将”蓝线”附近的现有道路连接起来。

技术审查得出结论认为，海事工作队仍是联黎部队的基本要素。在过去一年中，联黎部队海事工作队的可用资产逐渐减少，特别是护卫舰数目减少。2010 年 7 月 1 日，实施了一项在意大利领导下的岸上指挥和控制安排，作为一项临时措施，直到有国家提出派遣旗舰，担起海事工作队的指挥之责。意大利已同意维持其领导作用，直到 2010 年 8 月 31 日。令我担心的是，到目前为止，没有一个国家提出愿意接替意大利的领导职责——无论是派遣旗舰在海上指挥，还是采用临时的岸上指挥安排。要使联黎部队海事工作队能够继续履行其受权担任的双重角色(即一方面要通过开展海上拦截行动，帮助黎巴嫩海军防止武器和相关材料通过海路非法进入黎巴嫩，另一方面又要向该国海军人员提供培训)，则必要的海上资产和领导力量须马上到位。

我非常重视技术审查所提一项建议，即将联黎部队和黎巴嫩武装部队之间的定期战略对话机制正式化，以便对地面部队和海上资产进行分析，并制定一系列基准，以反映联黎部队能力和职责之间的相关性，以及黎巴嫩武装部队能力和职

责之间的相关性，从而确定黎巴嫩军队在执行第 1701(2006)号决议规定的任务方面的各项需求。在黎巴嫩政府决定正式认可战略对话机制之前，联黎部队和黎巴嫩武装部队现正在就对话的框架进行初步讨论。

第 1701(2006)号决议的通过已有四年。尽管有许多成就，但挑战依然存在。黎巴嫩武装部队和以色列国防军之间最近的交火事件显示，联黎部队在黎巴嫩武装部队合作下在黎巴嫩南部帮助建立的相对稳定和安全的环境如何能够转瞬即变。对停止敌对行动的状态的脆弱性，我仍感担心并呼吁所有各方确保充分尊重第 1701(2006)号决议，且要加倍努力，以实现永久停火。

我想重申，国际社会仍然必须帮助黎巴嫩武装部队成为一个更有效的军事组织，使之拥有必要资源以履行其许多职责，包括其在沿“蓝线”地区的职责。联黎部队的长期目标是逐步将目前特派团所承担的陆地和海上责任移交给黎巴嫩武装部队，并由黎巴嫩武装部队根据第 1701(2006)号决议对特派团行动区和黎巴嫩领水承担起有效的安全控制职责。

我要感谢联黎部队的特派团团长兼部队指挥官阿尔韦托·阿萨塔·奎瓦斯少将以及联黎部队全体军事和文职人员在黎巴嫩南部为服务于和平而表现出的奉献精神以及从事的工作。

关于联黎部队的财务问题，大会 2010 年 6 月 24 日第 64/282 号决议为联黎部队特别账户核拨 5.187 亿美元(毛额)，作为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期间特派团维持经费。如安全理事会决定将特派团任期延长到 2010 年 8 月 31 日之后，其维持费用将限于大会核准的数额。

截至 2010 年 5 月 31 日，联黎部队特别账户的未缴摊款为 4 070 万美元。截至 2010 年 7 月 22 日，对组成联黎部队的部队派遣国的欠款总额为 1 300 万美元。已按季度付款时间表偿付了所欠部队派遣国费用和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分别至 2010 年 5 月 31 日和 3 月 31 日。

考虑到上述情况，我建议安理会将联黎部队的任期再延长 12 个月，即延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

请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本函为荷。

潘基文(签名)